

**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學生自治會**  
**學期資金帳務彙報與檢討會議施行細則**

於西元 2024 年 5 月 22 日 經由班級代表大會決議通過 通過後於當日發布並且即刻生效

**第一條、資金收支紀錄事項**

(一) 凡本會經手以及相關事務之會內資金流通皆須詳實記錄，不可有偽造或闕漏。

(二) 由本會總務組負責進行資金收支紀錄，且必須依下表所示載明用途、金額、原有總資金、收支後總資金、收支對象、日期、經辦人，並附上收據製成報表，再將每次的報表製成學期總資金帳務冊，以一學期為單位。

(三) 資金收支記錄範本：

用 途	收 支 金 額	日 期	收 支 對 象	經 辦 人
原 有 總 資 金	收 支 後 總 資 金	注 意 事 項		
		1.金額、資金數字請以中文大寫書寫 2.收支對象請寫廠商或人員		
收 據 證 明	黏 貼 於 此			

**第二條、彙報與檢討會議實施**

(一) 資金帳務彙報與檢討會議於期末班級代表大會時進行，主席報告完畢後由總務組負責進行彙報、檢討，彙報時須完整陳述不可遺漏。

(二) 資金帳務彙報完畢後班級代表、各組成員、學生代表皆有權調閱學期總資金帳務冊，且學期總資金帳務冊應於訓育組保存，保存年限為五年。